

(正本)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7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65 號 3 樓
傳 真：02-8170-6002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純江 02-8170-6000 轉 312
電子郵件信箱：cclin@cde.org.tw

10479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92 號 9 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藥查劑字第 10351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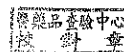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藥品安定性試驗基準修訂」草案，書面審議資料一份，請 惠示卓見惠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審議內容為「藥品安定性試驗基準修訂」草案，內容訂定如附件。
- 二、請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前將審查意見以審議資料內附之傳真稿件簽名後回覆，以利彙整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中心藥劑科技組



執行長 高純瑛